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获得深圳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出具的《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问题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6]714号），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100%股权、深圳市赛格康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55%股权、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79.02%股权；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不超过20亿元配套资金的方案。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定价所依据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尚须深圳市国资委备案通过，同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